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8)

關於原保險保費收入的公告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佈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原保險保費收入如下：

	原保險保費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同比變動 %
機動車輛險	206,722	5.5
意外傷害及健康險	84,370	5.0
農險	53,328	16.1
責任險	28,018	2.8
企業財產險	13,696	6.0
信用保證險	4,489	7.6
貨運險	4,108	10.6
其他險種	14,839	39.3
合計	409,570	7.5

上述資料按照中國財政部《企業會計準則第 25 號——原保險合同》（財會〔2006〕3 號）及《保險合同相關會計處理規定》（財會〔2009〕15 號）編製，未經審核。投資者務須審慎，以免不恰當依賴該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畢欣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副董事長為于澤先生（執行董事），降彩石先生、張道明先生及胡偉先生為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為李濤先生，獨立董事為曲曉輝女士、程鳳朝先生、魏晨陽先生、李偉斌先生及曲小波先生。